**郑州师范学院**

**关于2018年清明节放假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8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精神，现将我校2018年清明节放假有关事项安排如下：

**一、放假时间安排**

2018年4月5日至7日（星期四至星期六）放假，共3天。4月8日（星期日）上班上课,补上4月6日（星期五）的课程。

**二、有关要求**

1.值班干部和相关单位值班人员要按时交接班，切实履行岗位职责，认真做好相关工作，防止事故发生并做好突发事件的处置准备。

2.各有关单位要加强防火、防盗等安全保卫工作。

3.做好保密工作，严格遵守保密法律法规，不在公共场所谈论国家秘密,不在私人交往和通信中泄露国家秘密，不在微信、微博、QQ中谈论、转发国家秘密信息和敏感工作信息，保管好文件、资料、移动介质等涉密载体，共同维护国家秘密安全。

4.各有关单位要严格按照上级通知要求在规定时间将公务车辆集中在学校封存。

5.各教学单位要妥善安排放假事宜，并加强对学生的安全教育,确保假期各项工作稳定有序。

**特此通知。**

 郑州师范学院

 2018年4月3日